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期初導師會報暨教師與輔導管教工作坊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	111 年 03 月 09 日（星期三）下午 12：10		
會議地點	國立永靖高工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		
會議主席	林主任承隆	紀 錄	邱小娟
列席指導	許校長榮添	出席人員	如簽到表

壹、 校長指示：

- 一、學生要把握時間上傳學習歷程檔案，若有疑問向教務處請教。
- 二、高二校外教學參觀學生欲使用國旅卷，請盡速繳交給訓育組處理。
- 三、高三繁星計畫推甄加入實習課程技能專業項目，會影響學生推甄排序。
- 四、下午辦理複合式防災演練，進行全校性自衛消防編組及民防團的實作演練，屆時敬請同仁依任務編組共同參與。

貳、 主席致詞：(略)

參、 檢討上次會報提案決議執行情形：

會報提案	執行情形	執行單位	列管情形
無			

肆、 提案討論：無

伍、各處室業務宣導

教務處：

- 一、111 年 4 月 6 日(三)於班會時間辦理高一高二選課輔導及學習歷程操作系統介紹與說明。
- 二、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上傳情形：

課程學習成果：通過認證數

年級	班級名稱	未填寫	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總計
1	機一甲	4	1	5	2	4	12	4							32
	機一乙	2	1	15	8	5	1	1							33
	製圖一	8		4	1	4	10	6		1					34
	電一甲	23	2	1	1	4	2	1		1					35
	電一乙	7	1	27			1								36

1 合計	資訊一	5		5	6	6	4	1	2	1	2	1	1		34
	建築一	16	2	3	3	8									32
	室設一		1	1	2	3	21	7	2						37
	化一甲	3	3	25	1										32
	化一乙	4	1	26	1										32
	機工一	3	1	8	6	4	3	4	2	2		1	1		35
		75	13	120	31	38	54	24	6	5	2	2	2		372
	2 機二甲	25		1	1										27
	機二乙	1	3	13	6	2	1	1							27
	機二丙	29	1				1								31
	製圖二	6		2	23					1					32
	電二甲	31		2											33
	電二乙	27		4	1		1								33
	資訊二	17	1	3	4	3	4								32
	建築二	21		1	6		4								32
2 合計	室設二	6	2		2	6	10	4	2						32
	化二甲	27		3											30
	化二乙	26		1											27
	化工二	25		3					1			1	1	1	32
		241	7	33	43	11	21	5	3	1		1	1	1	368
	3 機三甲	28		2											30
	機三乙	27		3	4										34
	製圖三	20	3	7	1										31
	電三甲	9	5	22											36
	電三乙	14		18	2										34
	資訊三				6	27									33
	建築三	17		5	2	2		1							27
	室設三	11		11	5	6	1								34
	化三甲	32					1								33
	電繪三	32													32
	化三乙	27		3											30
3 合計		217	8	71	20	35	2	1							354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上傳情形：

多元表現：多元總件數

年級	班級名稱	1	2	3	4	5	6	7	8	9	11	總計
1	機一甲	2			1							3
	製圖一	2	2									4

1	電一甲	1	1		1	1					4
	資訊一	1	1								2
	建築一	1									1
	機工一	1									1
1 合計		8	4		2	1					15
2	機二甲	1									1
	機二乙	6	1	1	1	1		3			13
	機二丙	1									1
	製圖二	18									18
	電二甲	1									1
	電二乙	2	4	1	1						8
	資訊二	3	5		1	1					10
	建築二	4	3	1							8
	室設二	6	3		1	1					11
	化二甲	2	2	1							5
	化二乙	2	1			1					4
	化工二	1	1	2							4
2 合計		47	20	6	4	4		3			84
3	機三甲	1	1	1				1			4
	機三乙	5	2			1	1		1		10
	製圖三	3	1								4
	電三甲	10	6	3	1	1					21
	電三乙	8	4		1					1	14
	資訊三	8	8	2							18
	建築三	1	1	3	8	1	2		1		18
	室設三	3					1				4
	化三甲	2		1		1	1				5
	化三乙	3	3		1		1				9
	電繪三	5	1	1							7
3 合計		49	27	11	11	4	6	1	2	1	114
總計		104	51	17	17	9	6	4	2	1	213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本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工作期程規劃

項目	工作項目	辦理時間	負責處室	備註
1	提醒學生上傳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	111 年 03 月 08 日	教務處	發紙本通知→提醒保存佐證資料
2	學生確認 110 學年度第 1	111 年 3 月 14 日至 111	學生	3 月 25 日(五)前

	學期基本資料、修課紀錄 與 收訖明細確認	年 3 月 18 日	教務處	
3	公告大學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結果 通過一階篩選學生，第二階段備審資料可選擇學習歷程檔案或採 PDF 檔案上傳到甄選會 / 聯合會報名系統。	111 年 03 月 31 日		報名大學申請入學之學生，於 4 月底提交完成後，仍須於甄選會規劃時間另外上傳其他備審資料：A.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PDF 檔 1 件、B. 學習歷程自述 PDF 檔 1 件、C. 其他 PDF 檔 1 件
4	高三學生 上傳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學習成果及 110 學年度多元表現	111 年 4 月 8 日前	學生	
5	高三教師 認證 課程學習成果	111 年 4 月 11 日前	高三教師	
6	高三學生 勾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學習成果及 110 學年度多元表現	111 年 4 月 15 日前	學生	
7	學校 提交 高三學生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基本資料、110 學年度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	111 年 4 月 19 日前	教務處	
8	高三學生 確認 收訖明細資料	111 年 4 月 23 日前	學生	
9	學校 完成 提交高三學生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基本資料、110 學年度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	111 年 4 月 26 日前	教務處	
11	高一高二學生上傳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	111 年 7 月 15 日前 (休業式：6 月 30 日)	學生	依據教育部 109 年 12 月 21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90159117 號函： 均應至少延長至該學期休業式結束後 2 週
12	高一高二教師認證課程學習成果	111 年 7 月 18 日前	高一高二教師	
13	上傳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基本資料及修課紀錄至中央資料庫	111 年 9 月	教務處	依來函辦理

國立永靖高工 學習歷程檔案 學校作業期程規畫																
項目	動作	操作者	內容	9	10	11	12	1	2	3	4	5	6	7	備註	
				上學期					下學期							
1	上傳	學校	基本資料上傳													
2	上傳		修課紀錄上傳													
3	上傳	課諮師	課程諮詢及上傳													
4	上傳	學生	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上傳 /學生								高三					
5	認證	任課教師	課程學習成果認證 /任課教師								高三					
6	勾選	學生	勾選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 /學生								高三				一年一次 勾選上一學年度	
7	提交	學校	提交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 /學校								高三				一年一次 提交上一學年度	
8	確認	學生	確認基本資料及修課紀錄 /學生	123						123					一年兩次	
9	確認	學生	確認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 /學生								高三				一年一次 確認上一學年度	
10	勾選	學生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作業系統 /轉傳科大										高三			

高12勾選、確認約在9-10月
高三提前到4月

實習處：略

總務處：

- 一、依往例結合學生複合式防災演練，進行全校性自衛消防編組及民防團的實作演練，本學期將於3月9日下午1點舉行，先在行政大樓3樓會議室簽到並進行講座，第6節起配合學生進行實地操作，屆時敬請同仁依任務編組共同參與，訓練通知單已發。
- 二、校園南側圍牆及周邊環境等改善工程賡續進行，預定111年3月下旬完工、排球場改善工程已完成招標。
- 三、太陽能光電風雨球場進度：
 - (一)屋頂與地面
目前尚有屋頂填縫及地面漆面復原施作，因2月18日~23日下雨，不利施作，若天氣及工班銜接都順利，期待3月下旬前能啟用。
 - (二)垃圾場落葉堆置區
變電設備側欲施作的材料目前缺貨，其他部分已完成，若欲使用可先從右內側放置。
- 四、資訊科外牆磁磚從寒假前至今尚有不定期脫落情形，已圍警戒線，近日製圖科亦有此情形，也已圍警戒，請同仁注意通行與停車安全，也協助提醒學生，待天氣較穩定時，再請廠商維修。有機會申請到相關經費，擬進行全面的改善。
- 五、有鑑於教室門鎖破壞率高，寒假期間已完成班級教室門鎖功能維護，開學

後幹部集合時，請各班再自行確認，有問題也已處理完成，以後沒特殊原因故障，維修費將由各班或個人（破壞者）支付，請導師同仁協助留意及宣導愛惜公物。

圖書館：

圖書館業務報告

- 一、圖書館自主學習空間裝修工程案工期60日曆天，預定於3月底完工，就目前工程情形可能延期。而工程範圍、假設圍籬、施工安全及所產生灰塵影響整個閱覽書庫區(含男女廁、茶水間)，暫停開放使用至驗收完成，僅期刊雜誌閱覽區不在工程範圍仍開放使用，防疫期間入館請全程帶口罩、保持社交安全距離，如附件照片所示，不方之處敬請諒解，也請多加利用電子圖書館資源。



輔導處：

- 一、**資料電子化**：個案轉介單、連繫(重大違規、特殊需求、一般)學生家長調查表等相關表件，已於【輔導處網頁-表單下載】處公告，請各位導師如有需要，可自行運用。
- 二、**連繫(重大違規、特殊需求、一般)學生家長調查表**：請導師平日做好學生之家庭聯繫紀錄付出的時間及愛心，三年級導師請於 111/05/31 前將調查表交回輔導處或放置於總務處裡輔導處的信箱，一、二年級導師請於 111/06/24 前將調查表交回輔導處或放置於總務處裡輔導處的信箱，俾利

彙整回報國教署。

- 三、**退休教師認輔**：本學期退休教師認輔時間為 3/9、3/30、4/20、5/4、5/25 第 3 或第 4 節，會發晤談單讓學生請公假，如造成不便，請見諒。
- 四、**諮商師入校輔導**：111 年 2 月起安排諮商師入校輔導學生，由於諮商師到校時間不定，可能影響學生課程，請師長們見諒，並准予學生至輔導處進行個別諮商。
- 五、**生命教育講座**：111/03/02（三）下午 14-16 時辦理，邀請台灣防止虐待動物協會許哲瑋先生蒞校演講宣導，講題：「拒絕虐待，共同守護」。
- 六、**心理健康講座**：111/03/23（三）下午 14-16 時辦理，邀請王智誼諮商心理師到校演講，講題：「猶豫」遊戲～談網路世界的人際情感議題與自我保護！
- 七、**性平及憂鬱防治視訊播放**：本學期視訊播放結合班會一起進行，播放時間如下，請師長們與學生一起觀看並進行討論。

時間	主題
111/03/09	性剝削-學生自我保護篇
111/03/30	是誰規定的？
111/04/20	請你不要太過份
111/05/18	董氏基金會憂鬱防治微電影【請。聽】-家庭篇

- 八、**高三升學活動**：活動日期如下，請師長們參閱，高三統測完後辦理相關活動，如有影響課堂，請見諒。
- （一）雙軌訓練旗艦計畫說明會：111.05.04（三）10：00-12：00
- （二）升學輔導講座：111.05.04（三）14：10-16：00
- （三）大專院校入班宣導：111.05.09~05.13
- （四）模擬面試：111.05.23~05.27
- （五）產專班集合式宣導：
1. 勤益科大：05.03（二）10：10~11：00
 2. 修平科大：05.05（四）14：10~15：00

生命教育及生涯規劃文摘：「為何這些『成功者』會選擇輕生？如何協助有自殺風險的親友？」及「教授如何看學習歷程檔案？去除成績單和志工照片你還剩什麼？」--提供導師參考之文章。

學務工作暨各組報告資料

- 一、請導師善用班級經營手冊及師生線上查詢系統，並加強落實「學生個別約談紀錄簿」及「學生家庭電話聯繫紀錄簿」的功能並請詳加紀錄，以收輔助帶班之效用。
- 二、請各處室及各教師，如有申請學生公假或免週會，基於校園安全及照顧學生立場，請務必在場照看。
- 三、學校許多公務需學生自治團體幫忙，還請各導師能協助挑選有服務熱忱、願意學習之同學加入。自治團體包含交通服務隊、綠天使、班聯會、社聯會、畢聯會、管樂社、童軍團等....。
- 四、服儀部分，在 110 學年會持續加強宣導，到學校及在校園中走動時，務必要穿著校服(制服/運動服)，切勿穿著便服混搭，上課或練習時間且經老師同意其他服裝時，除在該定點以外，其餘時間皆須穿著校服。
- 五、本學期行動載具開始統一於每日早上 9 點管理至學務處外手機保管櫃中，請各位同仁能協助多加宣導及管制，如有發現學生違規使用，請通知學務處知悉處理，感謝各位同仁協助與配合。
- 六、本年性平主題為網路性平，111 年主題為性剝削，再請各位導師同仁協助宣導，如有性平案件或其他任何相關問題，請立即通知本處協助處理。
- 七、因宜蘭特教學校日前發生癲癇病史學生於午休時間分組被單獨留置教室，以至於學生病發時，學校未能及時執行相關處置而發生憾事，並被監察院提案糾正和調查相關人員是否有怠忽失職之責。故本處會以此事件為戒，更加注意每一行政程序是否合乎規定，避免發生類似事件，希望同仁與我們一同小心並注意自身相關職責。

訓育組

- 一、111 年 3 月 30 日下午 2-4 時於教資中心年廣場辦理高三統測祈福活動。
- 二、高二校外參觀教學因可使用國旅卷，每位參加人最多可使用 5 張，請高二參加學生如有需使用者，請於本周結束前至訓育組繳交。

社團活動組略

生輔組

- 一、本學期的「友善校園週」各項活動均已順利完成，感謝各位導師的協助與配合。另「複合式防災演練」預於 111 年 3 月 9 日下午 1400-1600

- 由永靖消防分隊蒞校實施宣導暨分組演練。
- 二、本學期第1次愛校服務(改過銷過)開放申請至 **111年3月4日(星期五)** 中午12時止(逾時不予受理)，並訂於3月12日(星期六)及3月13日(星期日)實施愛校服務，請導師協助提醒已完成申請改過銷過之同學依時返校愛校服務。
- 三、目前天氣溫差落差大，易發生一氧化碳中毒，請導師協助宣導使用熱水器及瓦斯爐等爐具時，應特別注意環境通風狀況，以避免一氧化碳中毒事件發生。
- 四、近期發現有同學攜帶違禁品(撲克牌、電子菸、香菸……)嚴重違反校規，相關同學均依學生獎懲要點實施嚴懲，請導師協助提醒同學引以為戒，避免類案再生。
- 五、請各位導師提醒同學，放學後(含假日)留校實施選手訓練、球隊訓練、檢定練習、晚自習及運動等同學，返家時特別注意交通安全並遵守進出學校服裝規定，嚴禁大聲喧嘩吵鬧影響校園秩序，另夜間返家視線不佳應配戴手電筒及加裝反光標示等。
- 六、因應本校榮獲國教署提名參加「教育部109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訪視」評比，經承辦單位電話通知預於111年4月14日下午蒞校訪視，以下相關宣導事項，屆時請各位導師幫忙協助宣導：
- (一)校內停放車輛一律車頭朝外，無劃設停車位的地方請勿停放。
- (二)校內車輛限速20公里，請勿超速搶快。
- (三)機車及自行車請停放車棚內，勿隨意停放。
- (四)專車入校動線已規劃人車分道，請依相關規定執行辦理。
- (五)放學路隊順序專車→步行(含接送)→機車→自行車(含電動車)。
- (六)不論騎乘任何車種一律佩戴安全帽(不得雙載)以維行車安全。
- (七)請將相關交通安全教育融入各科課程。
- (八)騎乘腳踏車及電動自行車時應戴安全帽，嚴禁無駕照騎乘機車，並確實遵守交通規則，隨時注意路況；另電動自行車不得擅自增、減、變更電子控制裝置或原有規格、最大行駛速率等相關規，以維護個人安全。
- 七、近期國教署來文通知，『重申學校應透過以正向、合理且符合教育法規之方式落實零體罰政策，積極教育及輔導學生並維護受教權益』，並加強宣導正向管教，以創造友善校園學習環境。
- 八、近期國教署來文通知，請學校尊重學生得依個人對天氣冷暖之感受，選擇穿著長短袖或長短褲校服。天氣寒冷時，學校應開放學生在校服

內及外均可加穿保暖衣物，例如便服外套、帽 T、毛線衣、圍巾、手套、帽子等。

九、由於臉書、微信及 IG 等使用風氣盛行，同學之間也流行互相自拍照上傳空間分享，請導師協助宣導同學，勿將不雅、裸露照片、影片張貼或存放於網路空間，也請勿分享或公開他人之資料照片，或使用不雅字眼污辱他人、發表傷害他人人格之文章，以免觸犯刑責及損壞校譽。

十、本校學生請假方式係依據本校「學生請假規定」辦理，從開學至今發現同學常犯以下缺失：

- (一) 事假未事先請假。
- (二) 病假未附看診收據。
- (三) 請假未於一週內完成請假手續。
- (四) 早自習遲到、第一節曠課補請假。

各項請假規定均宣導多時，且於同學請假時當面告知或書寫於假卡上，煩請各班導師協助初審。

十一、依據行政院 103 年 1 月 28 日院臺法字第 1030121632 號令修正「特定人員尿液採驗辦法」部分條文及第 3 條第 1 款附表，增列「特定人員」類別第 4 項，原第 4 項調整為第 5 項，條列如下：

- (一) 曾有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行為之各級學校學生(含自動請求治療者)。
- (二) 各級學校之未成年學生，於申請復學時，認為有必要實施尿液採驗者。
- (三) 有事實足認為有施用毒品嫌疑之各級學校學生。
- (四) 前三款以外之未成年學生，各級學校認為有必要實施尿液檢驗，並取得其父母或監護人同意者。
- (五) 各級學校編制內校車駕駛人員。

各級學校每月應依現況「增減」特定人員，並按時陳報。煩請各位導師於每月 10 日前將貴班「特定人員名冊增刪意見表」回傳至廖弈雯校安老師處，以利本校名冊彙整陳報。

十二、依據「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急難慰問金實施要點」規定，學生或幼兒慰問金核給條件及金額如下：

- (一) 因傷病住院七日以上或發生意外死亡者，核給新臺幣一萬元；符合全民健保重大傷病標準者，核給新臺幣二萬元。但其原因事實係可歸責於學生之故意違法行為，而該學生年齡在十八歲以上者，

不予核給。

(二) 遭受父母或監護人虐待、遺棄或強迫從事不正當職業行為，致無法生活於家庭，並經政府核准有案之社會福利機構或社會福利機構委託親屬收容者，核給新臺幣二萬元。

(三) 因其父母或監護人有下列情形之一：

1. 失蹤達六個月以上、入獄服刑或非自願離職者，核給新臺幣一萬元。
2. 符合全民健保重大傷病標準者，核給新臺幣二萬元。
3. 因特殊災害受傷並住院未滿七日者，核給新臺幣五千元；住院達七日以上者，核給新臺幣一萬元。
4. 死亡者，核給新臺幣二萬元。

(四) 因其他家境特殊、清寒或遭逢重大意外事故等原因，經教育部專案核准者。

各班如有學生發生上述狀況，請導師提醒同學向生輔組提出申請。

衛生組及健康中心

一、目前本校防疫措施:上專車、入校門測量體溫、每日消毒教室環境1次、運動時及講課者可免戴口罩、全天上課不關門窗，及落實生病不上學、勤用肥皂洗手、打飯吃飯避免說話等衛生習慣，敬請導師協助督導。

二、3月29日(星期二)9:30~16:00於教學資源中心西側門口辦理捐血活動，參加對象：滿17歲以上全校教職員工生，歡迎踴躍參加並記得攜帶身分證。

*捐血學生獎勵:嘉獎乙次、捐血中心感謝狀及禮物(超商禮物卡+抽獎)。

體育組:略

伍、 臨時動議: 無

陸、 散會:下午13時

柒、 會議照片



校長指示



主席報告



各處室報告



聆聽會議報告

附錄

性別平等教育法

第 2 條

本法用詞定義如下：

一、性別平等教育：指以教育方式教導尊重多元性別差異，消除性別歧視，促進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

二、學校：指公私立各級學校。

三、性侵害：指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所稱性侵害犯罪之行為。

四、性騷擾：指符合下列情形之一，且未達性侵害之程度者：

（一）以明示或暗示之方式，從事不受歡迎且具有性意味或性別歧視之言詞或行為，致影響他人之人格尊嚴、學習、或工作之機會或表現者。

（二）以性或性別有關之行為，作為自己或他人獲得、喪失或減損其學習或工作有關權益之條件者。

五、性霸凌：指透過語言、肢體或其他暴力，對於他人之性別特徵、性別特質、性傾向或性別認同進行貶抑、攻擊或威脅之行為且非屬性騷擾者。

六、性別認同：指個人對自我歸屬性別的自我認知與接受。

七、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指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一方為學校校長、教師、職員、工友或學生，他方為學生者。

第 28 條

學校違反本法規定時，被害人或其法定代理人得向學校所屬主管機關申請調查。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被害人或其法定代理人得以書面向行為人所屬學校申請調查。但學校之首長為加害人時，應向學校所屬主管機關申請調查。任何人知悉前二項之事件時，得依其規定程序向學校或主管機關檢舉之。

中華民國刑法【民國 100 年 11 月 30 日 修正】

第 227 條

對於未滿十四歲之男女為性交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對於未滿十四歲之男女為猥褻之行為者，處六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對於十四歲以上未滿十六歲之男女為性交者，處七年以下有期徒刑。

對於十四歲以上未滿十六歲之男女為猥褻之行為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一項、第三項之未遂犯罰之。

第 227-1條 （減刑或免刑）

十八歲以下之人犯前條之罪者，減輕或免除其刑。

第 229-1條 （告訴乃論）

對配偶犯第二百二十一條、第二百二十四條之罪者，或未滿十八歲之人犯第二百二十七條之罪者，須告訴乃論。

刑事訴訟法【民國 99 年 6 月 23 日 修正】

第 237 條 （告訴乃論之告訴期間）

告訴乃論之罪，其告訴應自得為告訴之人知悉犯人之時起，於六個月內為之。

得為告訴人之有數人，其一人遲誤期間者，其效力不及於他人。

菸害防制法(民國 98 年 01 月 23 日)

第 12 條

未滿十八歲者，不得吸菸。父母、監護人或其他實際為照顧之人應禁止未滿十八歲者吸菸。

第 15 條

下列場所全面禁止吸菸：

一、高級中等學校以下學校及其他供兒童及少年教育或活動為主要目的之場所。

九、教室、圖書室、實驗室、表演廳、禮堂、展覽室、會議廳（室）及電梯廂內。

第 31 條

違反第十五條第一項或第十六條第一項規定者，處新臺幣二千元以上一萬元以下罰鍰。

導師業務	1. 督導學生課業、健全學生品格教育、生活教育作息等並紀錄。	擬辦	核定			本項承辦人為各班導師
	2. 協助學校發展校務、督導班長推行班務。	擬辦	核定			
	3. 參與各項班級性活動。	擬辦	核定			
	4. 出席學務相關會議並執行會議有關決議。	擬辦	核定			
	5. 編排班級學生各種席次。	擬辦	核定			
	6. 檢查班級學生之服裝儀容、安全檢查。	擬辦	核定			
	7. 擔任升降旗、綜合活動及各種集會點名。	擬辦	核定			
	8. 掌理教室及環境區之整潔檢查及秩序維護等。	擬辦	審核			
	9. 指導班級學生各項教學參觀及教育。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10. 召集班級學生談話並隨時舉行個別談話。	核定				
	11. 批閱班級學生生活週記。	擬辦	審核	核定		
	12. 調查班級學生家庭狀況，實施家庭訪問。	擬辦	審核	核定		

學務處	導師業務	13. 班級學生之請假管制及相關通報。	擬辦	審核	核定		本項承辦人為各班導師
		14. 擔任導師輪值並處理有關事務。	擬辦	審核	核定		
		15. 處理班級學生問題及其他偶發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16. 考察班級學生德行成績。	擬辦	審核	核定		
		17. 輔導班級校外賃居學生生活。	擬辦	審核	核定		
		18. 其他有關導師應辦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關於兒童權利，大人小孩都該知道的事

兒童權利公約(CRC)

未滿18歲都是兒童喔！

頒布30年啦!!

1989年 聯合國通過《兒童權利公約》

? 為什麼要有兒童權？

- ▶ 兒童是獨立的個體
- ▶ 兒童是我們的未來
- ▶ 兒童生命的開始需要仰賴他人照顧
- ▶ 國家與社會制定政策的過程中，兒童的意見很少被傾聽及納入考量

! 兒童的基本權利 根據《兒童權利公約》，兒童應受到四大基本權利的保障



生存權利

每個兒童均有生存及發展的權利。



發展權利

兒童有**受教育**的權利，以充分發展其個性、才智和身心能力，培養對人權、他人及自然環境的尊重及責任感。



參與權利

兒童應有**自由發表演論的權利**，取得和分享各種資訊和思想的自由，以及被聆聽。



受保護權利

兒童有權利**受到保護**，遠離毒品，並免遭拐賣、經濟和性剝削。

其他還有～

隱私權



遊戲權



▶ 臺灣的兒童權發展階段

- 1973年制定公布《兒童福利法》
- 1989年制定公布《少年福利法》
- 2003年制定公布《兒童及少年福利法》
- 2011年修正公布《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
- 2014年制定施行《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

恐讓陌生人隨時掌握行蹤！兒盟調查：每 3 個兒少就有 1 個使用 Zenly

2022-02-22 00:00 by [親子天下媒體中心 - 黃怡菁](#)

兒盟今公布最新調查，發現台灣有 8 成兒少曾遇社群恐慌，且容易產生負面情緒。不僅如此，新興社群媒體如 Zenly 的興起，更讓兒少的隱私安全產生嚴峻的危機狀態，因為透過這款 APP，陌生網友可 24 小時掌握兒少的最新行蹤，就連住家位置也無所遁形。

兒童福利聯盟基金會今（22）日公布「[2022 台灣兒少網路社交行為暨社群恐慌現象調查](#)」，發現台灣兒少使用網路時間平均每週突破 42 小時，較前幾年的使用時間更長；而且有高達 8 成的兒少曾因使用社群媒體產生社群恐慌的情形，其中更有三分之一兒少因此產生負向情緒，孤單、焦慮、悲傷，是這群兒少們最常出現的情緒。

「值得注意的是新興社群媒體的興起，像是有高達 55.1% 的兒少使用抖音、在兩年前甚至排不進前十名的 Zenly(俗稱冰棒) APP，這次統計也有 33.4% 的兒少使用，」兒福聯盟政策中心資深主任李宏文表示，**透過社群頻繁的交流與聯繫、跟上最新的流行是兒少選擇使用網路平台的主因。**

兒盟也進一步調查兒少的交友態度，進而發現兒少熱衷網路交友，有 66% 兒少認為「在網路上交友比在現實生活中交友容易」，等於平均每 3 個兒少就有 2 個習慣在網路上交朋友，網路交友愈來愈容易、對社群使用的黏著度也提高。

用隱私換友誼的 Zenly APP (俗稱冰棒)

值得注意的是，此次調查發現使用 Zenly 來交友的兒少比例逐漸增加。Zenly 是一款可以掌握好友即時動態、所處地理位置的社群軟體，只要一打開它，使用者可以馬上看見好友現在在哪裡。「你在家待了幾分鐘、你跟朋友聚會的時間，都會被這款 APP 量化出來，Zenly 甚至還有交友排行榜，根據聚會時間來排序使用者的友情，」李宏文說明。



Zenly APP (俗稱冰棒) 畫面參考。

兒盟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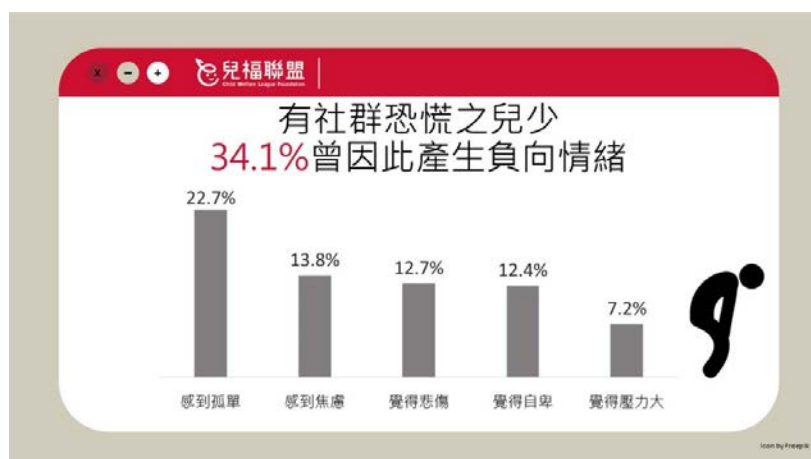
調查發現，平均每 3 個兒少就有 1 個使用 Zenly，在同儕壓力下，若孩子不下載 APP、不願公開自己的地理定位，或不加好友，很容易產生被排擠的焦慮。

李宏文指出，Zenly 甚至有推出一些功能，需要使用者加愈多好友才可以解鎖使用，「為了解鎖，很多兒少可能會加入現實生活中根本不認識的陌生人，讓他們掌握自己的即時行蹤。」更令人擔憂的是當兒少隨意加入陌生人，就有更多網友知道自己的住家位置，恐對人身安全帶來隱憂。

超過 8 成台灣兒少曾遇社群恐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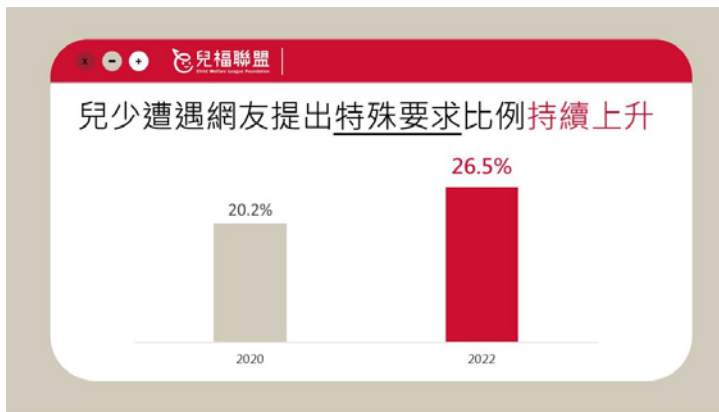
社群媒體從外表上來看，就像是包裹著甜美糖衣的糖果，然而若「攝取」不當，糖果恐變毒藥，對身心帶來不利影響，例如「社群恐慌」(FoMO, Fear of Missing Out) 現象。

李宏文指出，所謂 **FoMO** 是指一種焦慮性的狀態，想時時刻刻知道別人的動態、行蹤，甚至會陷入與對方比較的心態，「如果錯過社群上的動態，可能會產生嚴重的焦慮，因此必須反覆的查看手機，透過調查，我們發現台灣有 86.9% 的兒少都曾有過 FoMO 現象。」李宏文指出，台灣兒少的 FoMO 比例遠高於美國 24 至 27 歲成年人 (69%)，且 FoMO 兒少中，有超過三分之一的人已產生負向情緒。進一步分析兒少的情緒困擾，發現有 22.7% 的人感到孤單、13.8% 的人感到焦慮，還有 12.7% 感到悲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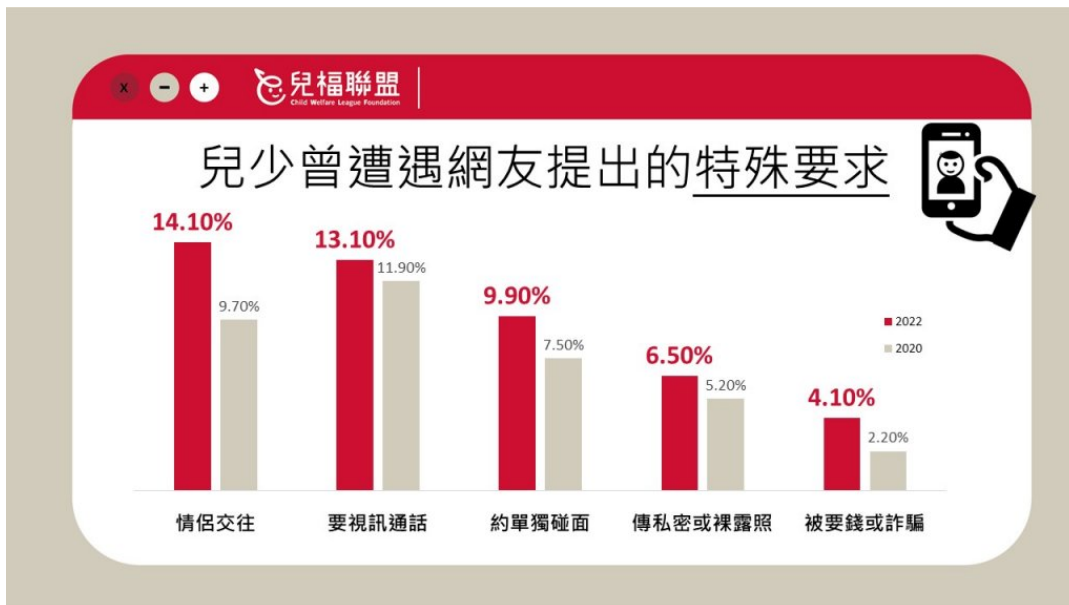
陌生網友常常問：「可以傳私密照給我嗎？」

社群媒體不僅對兒少恐帶來情緒困擾外，也可能帶來人身安全危機。兒盟調查，有高達 26.5% 的兒少曾遇過網友提出特殊要求，「2 年前我們調查是每 5 個兒少中有一個會遇到這個狀況，現在是每 4 個兒少，就有一個遇到網友提特殊要求，」李宏文說。



兒盟提供

李宏文進一步解釋，最常見也是增加最快速的要求是情侶交往(14.1%)，與2020年相比增加4.4個百分點。其次為視訊通話(13.1%)、單獨約出來見面(9.9%)；值得注意的是，還有**6.5%的兒少曾遇過網友要求傳私密照或裸露照**。



兒盟提供

就讀高三的若昀表示，過去她在使用交友軟體時，很常收到男性網友的生殖器官照片，「甚至也會問我能不能回傳照片給他們看，有時候不小心點到視訊，更會直接看到對方的生殖器官，」種種行為讓若昀驚嚇不已。

調查進一步發現，有使用 **Zenly** 的兒少相較於沒有使用的兒少，更容易遇到網友提出特殊要求的狀況，且也更容易產生 **FoMO** 焦慮。

針對學校端，兒盟則建議應增加兒少網路素養課程，透過網路素養的提升減低兒少網路風險、減低社群恐慌對兒少的影響，並透過課程好好與兒少討論正確的網路使用禮儀。

在家長的部分，兒盟呼籲家長應留意兒少是否出現社群恐慌現象。捷思身心醫學診所院長李旻珊指出，若家長發現孩子注意力不集中、情緒容易暴走、不易入睡或過晚入睡，或是出現胸悶、心悸等問題，要即時的關心孩子到底在「看什麼」，「不要看到孩子用手機就罵他，孩子會覺得自己的需求被忽略，也會因此覺得委屈，」她提醒家長，一定要先了解孩子遇到了什麼問題、究竟在擔心什麼，才能好好的幫助孩子面對問題。

為何這些「成功者」會選擇輕生？
如何協助有自殺風險的親友？-「一問二應三轉介」

文/The News Lens 關鍵評論網

近日來(2019/11)，台大接連發生三起輕生事件：11月9日一名女學生墜樓，11月11日一位中國男學生於宿舍上吊，11月13日一名男學生又於社科院墜樓，五天內接連發生三起自殺事件，引起全國關注。事實上，我在就讀台大期間，就時不時有學生在校內輕生，原本校內一些可以拍攝夜景的高樓，高處的出入口也因此紛紛封閉，但依然無法阻止台大學生輕生事件的發生。作為台大畢業的學生，對於這件事深有感觸。社會大眾總是會問，為什麼我們這些成功者，反而會選擇輕生呢？我沒辦法給出一個統一的答案，不過台大的學生到底是不是成功者，我認為得看對成功的定義是什麼。

當我們在談一個人是否成功的時候，我們常常關注的是客觀事實。但當事人並不一定覺得自己是成功者，更何況台大一屆有3000多名學生，同樣都是台大人，埋在那3000多名菁英裡面，並不是每個人都能受得了。這時候，主觀感受比客觀感受來得更為重要。

已故的心理學家 Michael Kernis，曾提出所謂「脆弱高自尊」(fragile high self esteem) 的概念：一個人的自尊心是否穩固？是否真心相信自己是個有價值的人，還是必須不斷仰賴外界聲音來支持自己是個有價值的人？如果是後者，那麼他所擁有的高自尊就不是穩定的高自尊，而是脆弱高自尊。

Michael Kernis 把脆弱高自尊細分成四個部分，分別為「條件高自尊」、「不穩定高自尊」、「自我提升偏誤」、「不一致高自尊」。什麼是條件高自尊呢？就是只有當一個人滿足了一些外在條件時，他才會覺得自己是個有價值的人，例如考試考滿分、演講比賽得第一、獎金全公司最高等等，而當他沒有受到外在肯定時，他就會覺得自己很糟糕、很沒有價值。而不穩定高自尊也是類似的意思，他們的自尊不斷隨著外界的稱讚或噓聲而提升或下墜，難以穩定維持。

自我提升的偏誤就比較需要花一點力氣解釋了。簡單而言，就是脆弱高自尊的人，會只看到自己的優點，而忽略自己的缺點。有一群心理學家針對自我提升的偏誤做了實驗，他們讓一群受試者做 SAT 測驗，測驗結束後，他們會欺騙一群考得不好的人，告訴對方考得不錯，然後接著問他們，如果再重新考一次試，你會選擇在安靜的房間考，還是被音響聲干擾的房間考呢？如果一個人是脆弱高自尊的話，他們比較傾向選擇在吵雜的環境考，因為這樣一來，萬一第二次考差了，他們就能夠把責任歸咎於噪音，而不必面對第二次考不好的錯覺。而不一致高自尊指的是，一個人表現出來的自尊，跟內心實際的自尊不一致。他們給人自己很有自信的印象，總是表現得很驕傲，但內心其實是薄弱的。他們很沒有自信，只是不敢坦承，也不敢向外求助，只好把自己裝作很厲害的樣子，藉此蒙蔽自己也蒙蔽他人。

像是《三個傻瓜》裡面的兩個角色就是個對照，男主角藍丘就是一個有著真實高自尊的人，而不斷追求肯定的查托則是一個脆弱高自尊的人。在台大的這個學府裡面，有許多人的自尊，其實是被外在塑造出來的。Michael Kernis 說，當一個人還小的時候，被要求壓抑自己的真實情緒，必須要表現得很有自信且不能夠失敗，他們就有可能成為脆弱高自尊者。而活在升學主義底下的客觀勝利者們，有多少人是真的對自己有自信的呢？

我就讀台大期間，每次要預約諮商時，都要等上兩三個禮拜。台大的諮商資源看似充足，卻依然無法應付校內學生的需求。由此看來，台大學生的壓力非常大，更別說那些不敢來求助的人有多少了。但是，如果從自殺守門人的角度來看，每個人其實都有協助周遭的人度過難關的能力。就廣義的自殺守門人來看，只要我們了解怎麼面對和陪伴可能自殺的人，就有機會增加他們活下去的可能性。

我們到底該怎麼做呢？在自殺防治上，有所謂的一問二應三轉介，透過三步驟來幫助我們協助周遭的人度過難關。首先你得「問」。當你發現周遭的朋友看起來過得不好的時候，你就可以問問他有沒有發生什麼事情，同時也可以利用網路上的心情溫度計，來看看他們目前的心理狀態是如何。

有一些關懷朋友的小技巧，是我認為重要的。首先，你和他約的地方要夠安靜，讓他能夠放鬆地傾訴內心的話。同時，你必須要好好扮演傾聽者的角色，盡量不要打斷對方。在時機到來的時候，你可以透過間接問句，如：「你會不

會想要睡一覺永遠不要醒來？」或透過直接問句，像是：「你會不會想要傷害自己呢？」來覺知對方是否有輕生念頭。

再來是「應」。所謂的「應」指的是「適當回應、支持陪伴」，透過平靜、開放與接納的態度，告訴對方有這些感覺是正常的，同時讓對方了解到，你願意理解和陪伴他。在這裡，有一個需要特別注意的點是，千萬不要拿別人或是自己過去的經歷，來和眼前這位朋友做比較。這時候最忌諱的就是「我以前也遇過這樣的難關阿，我還不是撐過來了，你也可以的啦。」這樣一來，只會讓對方備感壓力，覺得自己好像不該有這樣的感覺、是自己太脆弱了才會求救等等。

在透過問跟應，一來一往之間了解對方的狀況之後，再來就要把陪伴對方的責任，「轉介」給專業的心理師與精神科醫生了。和對方約時間一起去看醫生或心理師，都是可以參考的做法。如果真的不知道該怎麼辦，也可以透過 1995 生命線、1980 張老師、1925 衛生福利部 24 小時安心專線等等，尋找受過訓練的專業人士協助。

-顏聖紘：去除成績單和志工照片你還剩什麼？

文/王韻齡(親子天下)

「很多有關學習歷程檔案的準備方向，都要學生探索自己、然後就要立定方向，我覺得這整個大錯」，近來常到全國各高中演講的中山大學生命科學系教授顏聖紘，針對「大學教授會如何看待學習歷程檔案」，有各種犀利回答。

教授真心話：去除成績單和志工照片你還剩什麼

顏聖紘從高中起在專業雜誌寫專欄、部落格，一直高度活躍於網路及社群軟體，近來有感於大學生常不知自己為何而來，也常審查到申請入學卻內容空泛的備審資訊，因此常在臉書發文提醒學生和家長，「我大概是全台灣演講頻率最高的教授了吧，最常被問到的一題是，大學教授會如何看待學習歷程檔案」，強調有話就直說的顏聖紘則有如下回答：

1. 不要只想揣摩上意、到處推敲大學教授喜歡什麼

學生如果從小就這樣，不知道自己要什麼，只想揣摩大人喜歡什麼（而且整個搞錯意思），還沒進大學就整個壞了，還不知道自己問題出在哪兒。

2. 其實大學教授喜歡的東西應該都滿像的

有原創性、透過生活中的觀察、提問、探索、閱讀、實作而得到的成長與學習，還有自我認識。

3. 不要擔心什麼做了很多卻只能上傳幾件

同學，你們最該擔心的是幾乎沒有寫過論說文、記敘文，還有應用文，只寫過假鬼假怪的抒情文。如果學校沒教，你們就要自己學。多讀名家評論、多寫、多聽別人建議會有好處的。

4. 這個人還剩下什麼值得說的？

去除成績單、營隊和志工照片、拍某個大學的馬屁，還有說自己家庭民主小康後，你這個人還剩下什麼值得說的？

5. 有很多志工與競賽經驗不好嗎？

當然不錯。但我們想看到的是為何要做這件事？過程是什麼？學生得到什麼樣的觀察與體會？而不只是為求證書，找老人和海灘垃圾合照，所有的照片都只是在場證明。我們又不是警方或檢調在查核贓物。

除了這些顏式金句，他也質疑「不知道為什麼很多有關學習歷程檔案的準備方向，都朝要學生探索自己，然後就要立定方向。我覺得這整個大錯」。他的理由如下：

1. 只有非常少數的人是從小就會立定方向、且能做得到的。
2. 像我就沒有立定方向要幹嘛，我什麼都能做。像我這種多才多藝的人如果沒有「立定方向」，說不定在準備資料時，就被高中老師罵不專心了。但這不對啊！

3. 其實學生做什麼都好，但重點是他真的有好好完成一件事、有看到專業要求、有嘗試達到專業、有接受公評的經驗、有勉力向前的心理素質。最重要的是他做完時覺得開心。
4. 既然各大學的學制都已經這樣活潑自由，就表示學生還可以繼續尋找自己的志趣，而學生要面對的是「發現上錯船，要轉彎或跳船」的勇氣與規劃，不是嗎？

每次去高中演講時，顏聖紘都會被老師或學生問到「大學教授真的會看我的資料嗎？」，他的答案是「當然會看」。但他反問所有人，「你們認為大學教授會花多久時間看一個學生的資料，10 分鐘、5 分鐘、3 分鐘？」結果有不少人認為會看 10 分鐘，顏聖紘說，這真的想太多了，「3 分鐘或許會被認為太短，但是我跟大家說，我們是科學家，是學術工作者，天天都在閱讀大量的資料，所以快速精準閱讀與抓重點，本來就是我們的專長」。因此他認為所有的學生，不分年級，都應該從現在起經常練習良好、完整的表達與溝通能力，並陳述自己對人事物的觀察與觀點，包含「自訂題目寫好一篇論說文」，不必捨近求遠，就從日常瑣事中找到題材，不要只求能「在線上繳交資料」，要讓自己成為一個有大腦、能決策、有行動力的人。